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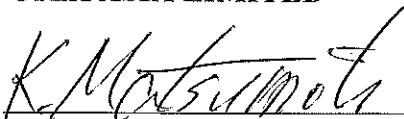
歐力士(亞洲)有限公司

2013/14 業績通告

CERTIFIED TRUE COPY:

FOR AND ON BEHALF OF

ORIX ASIA LIMITED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K. Matsumoto',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KATSUMI MATSUMOTO

MANAGING DIRECTOR

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利息收入	3(a)	19,816,013	19,097,456
利息支出	3(b)	<u>(1,818,505)</u>	<u>(1,917,836)</u>
利息收入淨額		<u>17,997,508</u>	<u>17,179,620</u>
收費及佣金收入	4(a)	1,917,227	1,772,997
收費及佣金支出	4(b)	<u>(3,210,899)</u>	<u>(3,155,069)</u>
收費及佣金支出淨額		<u>(1,293,672)</u>	<u>(1,382,072)</u>
買賣溢利淨額	5	79,422	216,662
其他營運收入	6	<u>1,245,425</u>	<u>1,389,109</u>
		<u>1,324,847</u>	<u>1,605,771</u>
營運收入		18,028,683	17,403,319
營運支出	7	<u>(11,660,450)</u>	<u>(8,916,825)</u>
貸款減值回撥		6,368,233	8,486,494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8	380,551	1,439,404
其他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16	<u>(2,867)</u>	<u>(184,026)</u>
		<u>(8,000)</u>	<u>(17,152)</u>
營運溢利		6,737,917	9,724,720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收益淨額		<u>(2,922)</u>	<u>1,933</u>
除稅前溢利		6,734,995	9,726,653
所得稅	10	<u>(1,138,220)</u>	<u>(1,586,102)</u>
本年度溢利		<u>5,596,775</u>	<u>8,140,551</u>

第七至第六十六頁之附註乃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本年度溢利		5,596,775	8,140,551
於本年度內其他全面收益 (經除稅及分類調整後)	11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項目</i>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之金融 資產重估儲備淨變動		330	(98,288)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		<u>5,597,105</u>	<u>8,042,263</u>

第七至第六十六頁之附註乃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資產			
現金及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結餘	13	44,386,993	40,383,331
買賣資產	14	105,817	322,046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15(a)	275,485	371,970
客戶貸款	15(b)	384,393,295	355,396,101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6	10,339,360	10,336,778
固定資產	17	592,225	513,516
可收回稅項	18(a)	81,079	-
遞延稅項資產	18(b)	298,088	369,800
其他資產	19	5,621,705	5,321,985
資產總額		<u>446,094,047</u>	<u>413,015,527</u>
權益及負債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101,205,209	61,210,995
客戶存款	20	51,462,802	53,829,907
買賣負債	21	30,580	117
應付稅項	18(a)	-	473,197
其他負債	22	5,043,717	10,715,677
負債總額		<u>157,742,308</u>	<u>126,229,893</u>
權益			
股本	23	32,000,000	32,000,000
儲備	24	256,351,739	254,785,634
權益總額		<u>288,351,739</u>	<u>286,785,634</u>
負債及權益總額		<u>446,094,047</u>	<u>413,015,527</u>

經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批准及授權發佈

松本 勝美) 董事

內村 幸夫) 董事

第七至第六十六頁之附註乃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美元	可供出售 之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美元	保留溢利 美元	總額 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 一日		32,000,000	98,424	246,644,947	278,743,371
於本年度內總全面收 益		-	(98,288)	8,140,551	8,042,263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 十一日及四月一 日		32,000,000	136	254,785,498	286,785,634
已批准之往年股息 及期內已付	12	-	-	(4,031,000)	(4,031,000)
於本年度內總全面收 益		-	330	5,596,775	5,597,105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 十一日		<u>32,000,000</u>	<u>466</u>	<u>256,351,273</u>	<u>288,351,739</u>

第七至第六十六頁之附註乃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經營活動			
營運溢利		6,737,917	9,724,720
調整：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12,523)	(11,637)
貸款減值回撥		(380,551)	(1,439,404)
折舊		340,734	207,520
租賃及貸款合約折扣攤銷		(33,702)	(40,385)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2,867	184,026
其他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8,000	17,152
未實現匯兌虧損／(溢利)		143,496	(8,099)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6,806,238	8,633,893
營運資產之減少／(增加)：			
買賣資產		216,229	(254,524)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總額		97,055	(98,225)
客戶貸款總額		(28,583,720)	(29,479,183)
其他資產		(307,720)	150,706
營運負債之增加／(減少)：			
買賣負債		30,463	(297,046)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39,994,214	(60,535,158)
客戶存款		(2,367,105)	(1,331,757)
其他負債		(5,671,960)	5,769,104
源自／(用於)經營業務活動之現金		10,213,694	(77,442,190)
已付香港利得稅		(1,621,145)	(1,222,049)
源自／(用於)經營業務活動之現金流淨額		8,592,549	(78,664,239)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附註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投資活動			
購買固定資產款項		(422,365)	(469,840)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		-	1,933
購買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之款項		(41,246,065)	(41,237,112)
出售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之所得		41,258,919	41,247,778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流淨額		<u>(409,511)</u>	<u>(457,241)</u>
融資活動			
已付股息		<u>(4,031,000)</u>	<u>-</u>
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流淨額		<u>(4,031,000)</u>	<u>-</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增加/(減少)淨額		4,152,038	(79,121,480)
於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0,383,331	119,507,602
匯率變更之影響		<u>(148,376)</u>	<u>(2,791)</u>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5	<u>44,386,993</u>	<u>40,383,331</u>
經營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包括:			
已收利息		19,866,944	19,047,152
已付利息		<u>(1,785,652)</u>	<u>(2,258,781)</u>

第七至第六十六頁之附註乃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財務報表附註

(除非另有說明，款項均以美元為單位)

1 主要會計政策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向工業、商業及個人客戶提供租賃設備融資及分期還款合約，同時亦從事債務證券及股份證券投資。

本公司為一間受香港《銀行業條例》管制之有限制持牌銀行，同時亦是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之核准賣商／服務商。

(a) 符合指引聲明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與詮釋及香港公認之會計原則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依照香港《公司條例》所適用之披露規定，按載列於香港新《公司條例》(第 622 章)附表 11 第 76 至第 87 條條文內第 9 部有關「賬目及審計」之過渡性及保留安排所規定，本財務報表就本財政年度及比較年度繼續適用根據前《公司條例》(第 32 章)之規定而作出披露。本公司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簡列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若干自本會計年度起生效或可供本公司提前採納的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因首度採用該等會計準則而導致的本年度賬項及期初結餘之調整已詳列於附註 2。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除分類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及可供出售之金融工具是以公平價值入賬外，此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為原值成本慣例價值列示(見附註 1(c))。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此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採用及資產與負債及收入與支出的呈報總額。此等估計及有關的假設是基於以往經驗及其他在此情況下合適的因素而制定。在欠缺其他現有數據的情況下，則採用此等估計及假設作為判斷有關資產和負債價值之基礎，此估計結果與實則價值或有不同。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續)

此等估計及假設將不斷檢討修訂。如修訂只影響本期，會在作出修訂之期內確認，但如影響本期及未來期間，修訂便會在該期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應用對財務報告及估計構成重大影響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作出之判斷，對來年的財務報告及不明朗估計的主要來源於附註 32 中詳述。

(c) 金融工具

(i) 初始確認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取得時之持有用途作不同分類。種類包括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貸款及應收款、持至到期日投資、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負債。本公司並沒有持至到期日資產。

金融工具最初乃以公平價值計算，而公平價值大致與交易價相同。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不是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類別，則包括因購入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須立即支銷。

當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其中一方訂約方時，須即日確認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金融資產之購入或出售以交易日確認入賬。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變化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由該日起計算。

(ii) 分類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

此類別包括持作買賣用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及於初始時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金融工具(續)

(ii) 分類(續)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續)

買賣用途的金融工具包括主要作為買賣用途或作為整體管理的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份而購入或引致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有證據顯示近期有短期出售以賺取利潤的模式。不具有有效對沖作用的衍生工具，分類為買賣用途工具。

於下列情況下，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

- 該資產或負債是以公平價值基準進行內部管理、評估及呈報；
- 該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的發生；該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的發生；
- 該資產或負債包含嵌入衍生工具，而該嵌入衍生工具可大幅改變按合約產生的現金流量；或
- 嵌入衍生工具可以從金融工具分離。

屬於此類別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價值入賬。公平價值變動於出現之期間列入收益表內。於出售或重購時，出售淨所得或淨支付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計入收益表內。

貸款和應收款

貸款和應收款為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及沒有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但不包括(a)計劃於短期內出售而被分類為持有作買賣用途；(b)於初始期已被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或可供出售；或(c)有可能不能收回大部分初始投資，但不包括因信貸變壞的原因，將會分類為可供出售。貸款及應收款主要包括在其他銀行及金融機構的存款及客戶貸款。

貸款及應收款及分類為貸款和應收款之證券應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攤銷成本。如有減值虧損，則需從上述之攤銷成本中減除（見附註 1(g)）。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金融工具(續)

(ii) 分類(續)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此類別包括被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或並非分類為以上兩種類別。其中包括於需要流動資金或因應市場環境而出售之計劃作不定期限持有之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入賬。除減值損失和貨幣性資產之外匯盈虧（如債務證券）在收益表內確認外，因公平價值的變動所產生的未實現盈虧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在股東權益內分開累計。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債務證券所得利息收入以及股票所得股息收入，分別按附註 1(l) (i)及 1(l)(v)所載的政策在收益表確認。

沒有活躍市場報價而其公平價值是不能夠可靠計量的股份證券投資，及與該等無報價股票掛鈎和必須透過交付該等無報價股票進行結算的衍生工具，按成本入賬。如有減值虧損，則需從上述之成本中減除（附註 1(g)）。

當出售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時，出售盈虧包括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以及曾經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之累計公平價值調整須由股東權益重新分類而轉入收益表。

其他金融負債

除買賣負債及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的金融負債外，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攤銷成本入賬。

(iii) 計算公平價值之原則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是於報告期結束日根據其市場報價為依據但未減除將來的估計出售成本。金融資產按買入價作價，金融負債則按賣出價作價。

如未有最新公眾交易價格，或未能從認可交易所獲得市場報價，或從經紀／交易商獲得屬於非通過交易所買賣的金融工具市場報價，此工具的公平價值按估值模式估值，而該估值模式可根據市場實際交易提供可靠的估計價格。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金融工具(續)

(iii) 計算公平價值之原則(續)

當採用現金流貼現價格模式，估計將來現金流按管理層的最佳估計為依據，而採用的貼現率是於報告期結束日適用於條款相近的金融工具。當採用其他價格模式時，則於報告期結束日的市場價格資料為依據。

(iv) 終止確認

當從金融資產獲得現金流的法定權利屆滿或已將該金融資產之主要風險及收益擁有權同時轉移後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當合約的義務已被履行、取消或期滿，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v) 對銷

資產及負債若存在依法有效的對銷權利，及計劃以淨額結算或準備同時變現資產以償付債務，則有關金融資產及負債可予對銷，以淨金額列入財務狀況表內。

(d)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記入財務狀況表（見附註 1(g)）。

報廢或出售固定資產所產生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淨額與資產的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在收益表內確認。

如該等交易以公平價值成交，經營租賃產生售後租回交易之收益或虧損被即時確認為收入。如出售價低於公平價值，任何盈虧將被即時確認；除非該虧損被低於市價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所補償，則以該資產預計使用期內之租賃開支按比例遞延及攤銷。如出售價高於公平價值，高於公平價值之金額以該資產預計使用期內之租賃開支按比例遞延及攤銷。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固定資產(續)

折舊是在固定資產的預計可用年限，以直線法於估計可用年限內將成本分攤計算。各類固定資產的年折舊率如下：

- 租賃物業改善工程	10% to 20%
- 傢具及裝置	20% to 33 ¹ / ₃ %
- 汽車	20%

部份固定資產項目有不同之可用年限，成本以合理原則在零件及每件項目獨立計算折舊。資產可用年限及剩餘價值於每年進行審閱（如有）。

(e) 租賃及分期付款合約

(i) 分類

由承租人承擔擁有權的絕大部分相關風險及報酬的租賃列為融資租賃。出租人並未轉讓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報酬的資產租賃列為經營租賃。

(ii) 融資租賃

當本公司為融資出租人時，按融資租賃而租出資產的投資淨額，即應收租金總額減未賺取收入，在財務狀況表列作客戶貸款。擁有融資租賃特性的分期付款合約計算入賬時與融資租賃相同。減值虧損根據於附註 1(g)所載之會計政策計算。

(iii) 經營租賃

若公司為經營租賃之出租人，則有關資產會按其性質於財務狀況表內入賬（如適用）；其折舊根據本公司於附註 1(d)所載之折舊政策計算。減值虧損根據於附註 1(g)所載之會計政策計算。經營租賃之出租收入則按本公司於附註 1(l)所載之收入確認政策計算。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租賃及分期付款合約(續)

(iii) 經營租賃(續)

當本公司使用經營租賃資產，經營租賃付款於會計期間內按租賃年期以等額分期於損益中確認，惟倘可選擇之其他基準更有效列示產生自己租賃資產之盈利模式則除外。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的激勵措施均在收益表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的組成部分。會計期間內產生或然租金時即於收益表內列支。

(f) 收回資產

在收回減值貸款時，本公司會通過法庭程序或借款人自願交出擁有權收回抵押品資產。收回資產繼續列為貸款。本公司並無持有收回資產供作自用。

收回資產按有關貸款的金額或於轉換日已減除出售成本後之公平價值，按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收回資產毋須折舊或攤銷。

在初始期分類及後期再計量所引致的減值損失於收益表確認。

(g) 資產減值

本公司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日進行評估，以判斷是否存在任何客觀證據證明某項資產可能發生減值。如果存在這種證據，本公司則調低賬面值至該資產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並於收益表確認減值虧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資產減值(續)

金融資產減值的客觀跡象包括本公司注意到有關以下一宗或多宗損失事件的可觀察數據，並會對能夠可靠地估計的資產的未來現金流構成影響：

-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的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借款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借款人構成負面影響的重大變動；
- 金融資產因財務困難而失去活躍市場；及
- 於權益工具的投資顯著或長期跌至低於成本。

如果出現任何這類跡象，賬面金額便會透過在收益表內列支而減少至估計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會直接沖銷相應的資產，但就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貸款及應收款確認的減值虧損而言，其可收回性被視為可疑，但不是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在這種情況下，減值虧損會採用準備賬來記錄。當本公司認為收回的可能性極低時，被視為不可收回的數額便會直接沖銷貸款及應收款，與該借款人有關而在準備賬內持有的任何數額也會轉回。其後收回早前計入準備賬的數額會在準備賬轉回。準備賬的其他變動和其後收回早前直接沖銷的數額均在收益表內確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資產減值(續)

(i) 貸款和應收款

貸款和應收款之減值虧損，是資產賬面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按資產原本之實際利息折算為現值之差額。如果折算現值後的影響不大，不會折算短期應收賬款。

信貸損失準備總額包括兩個組成部分：個別減值準備及整體減值準備。

本公司首先評估客觀減值證據是否個別存在於個別重大金融資產，及整體存在於非個別重大金融資產。若本公司判斷客觀減值證據並不存在於個別評估金融資產，無論重大與否，本公司將有相同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歸類，及作整體減值評估。作個別減值評估的資產而其減值損虧須持續確認，其減值損虧不會包括於整體減值準備內。

個別減值準備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將可能收回原本實際利息折讓之現金流的現值。在估計現金流時，管理層須判斷借款人的財政狀況及給予本公司的抵押品或擔保之可變現淨值。每宗減值資產須評估其真正價值。

當評估所需的減值準備時，管理層須考慮的因素包括信貸質素、組合規模、信貸集中、及經濟因素。為求估計所需的準備，本公司根據過往之經驗和現時之經濟情況去釐定潛在風險及判斷所需之輸入變數。

撥備的準確性須視乎本公司能否在評估個別準備時準確估計未來現金流及在釐定整體減值準備時所採用的推測模式及變數。雖然視乎判斷而定，本公司相信客戶貸款損失準備是合理和足夠的。

在較後期間，任何因估計未來現金流的金額及時間上與先前估計的有所轉變，而該轉變是可客觀地與撇銷後發生的事件有關連，從而導致貸款及應收賬減值準備亦需改變，該轉變會支銷或存入收益表。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資產減值(續)

(i) 貸款和應收款(續)

倘再無實際機會收回時，該等貸款及有關應收利息會被註銷。

附有可再議條款的貸款及應收賬項是指由於借款人的財務狀況轉差而獲重新議定比一般情況寬鬆的還款條件的貸款及應收賬項。有關部門會對重新議訂條例之貸款及應收賬項作出持續監察，以決定是否仍存有減值需要或逾期的狀況。

(ii)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已減值，則以往在重估儲備中確認之累積減值，將撥往收益表確認。在當期損益中確認之金額，應為該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購入價（減收回本金及分攤金額）與現公平價值之差額，扣除以往在收益表確認之部份。

就按成本列賬之無報價可供出售股份證券而言，減值損失為股份證券的賬面值與按相同金融資產的現時市場回報率折算估計未來現金流之差額。該減值損失不能轉回。

有關已在收益表確認可供出售股份證券的減值損虧不能轉回收益表內。其後該資產之公平價值增加須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有關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的減值虧損，如該資產之公平價值增加，而該增加是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連，減值虧損可轉回收益表內確認。

(iii) 非金融資產

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日，須檢討對內及對外資料以辨別固定資產是否有減值情況。以往已確認之減值損失是否仍然存在或已經減少。

如有任何此種跡象存在，須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資產減值(續)

(iii) 非金融資產(續)

- 可收回金額的計算方法

資產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值兩者中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值時，會採用市場評估貨幣的時間值及相對於該資產的風險的稅前折扣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實為現在價值。當某資產無法在不受其他資產影響下產生現金流量，其可收回金額取決於可獨立地產生現金流的最小資產組合（即一個現金生產單位）。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的賬面值或其所屬的現金生產單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須於收益表內確認減值虧損。確認現金生產單位減值虧損是按比例減低在該單位（或單位組別）其他資產的賬面值，但該資產的賬面值不可低於其個別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值（如確定）。

- 減值虧損之轉回

如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有利變化，減值虧損將會轉回。

減值虧損轉回只限於該資產的賬面值，猶如該等減值虧損從未在往年被確認。減值虧損轉回應在確認的年度計入收益表內。

(h) 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等值項目包括短期以及流動性極高的投資，可隨時兌換為已知的現金數額，而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及供款定義退休供款計劃

薪金、年度獎金、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及公司非貨幣福利成本是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確認。若有關清還此等款項要遞延而影響是重要時，該金額以現值金列示。

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規定需為強制性公積金作出供款，並於產生時確認在收益表內。

(j)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除該稅款與其他全面收益或股東權益有關而須在其他全面收益或股東權益確認的金額外，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計入收益表內。

本年度應繳稅項是按本年度應課稅利潤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日生效或實則上生效之稅率計算，以及以往年度應繳稅項之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是由可扣稅及應課稅之暫時性差額而產生，即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及課稅基礎值兩者間之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可來自未扣減之稅務虧損及未運用之稅務優惠。

除了某些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未來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予以抵銷之遞延稅項資產均予確認。未來有應課稅溢利可支持由可扣減暫時性差額而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包括現在應課稅之暫時性差額之轉回。此暫時性差額必須為同一個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及預期會在本期預計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之轉回，或由遞延稅項資產產生之稅損可以收回或留存。相同標準應用在判斷現時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能否支持由未使用的稅損或稅免產生的稅遞延稅項資產確認，即如果是屬於同一稅務機關及應課稅實體，以及預計在某期間內因該稅損或稅免可使用而轉回時，會計入該等差異。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確認額乃按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支付形式，使用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折現計算。

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日，本公司將重新審閱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對預期不再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實現相關稅務利益予以扣減。被扣減的遞延稅項資產若於預期將來出現足夠的應課稅溢利時，應予轉回。

本期稅項與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之數額會分別列示而不會相互抵銷，本公司只在有合法權利對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抵銷及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對本期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作出抵銷：

- 就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計劃支付淨額或同時收回資產及償還負債；或
- 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為同一稅務機關對以下機構徵收利得稅所產生：
 - 同一個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在未來每一個預計實現重大遞延稅項的期間，該實體計劃以淨額形式結算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或兩者同時收回及償還。

(k) 準備金及或然負債

當負債的限期或數額不確定，但有可能因過去事項構成法律或推定義務而付出經濟利益以償責任，並能對此作可靠估計，此負債便確認為準備。當貨幣的時間值屬重大的，準備金額須按估計清償義務之支出的現值列賬。

倘可能不需要付出經濟利益，或不能對數額作可靠估計，除非付出的機會是極微，則此項責任會以或然負債形式披露。如潛在義務的存在只在會否發生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中獲肯定下以或然負債形式披露。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價款的公平價值釐定。倘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向本公司及收入和支出(如適用)能夠可靠計量的,在收益表內以以下方法確認:

(i) 利息收入

所有帶息金融工具之利息收入均按其實際利息於收益表內確認。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及分配於相關期間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息是指將估計未來現金支出或收入在金融工具於預計年期或較短的期間(如適用)內折現至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的比率。本公司會在計算實際利息時估計現金流,並且考慮金融工具的一切合約條款(例如預付款項、認購期權及類似期權),但不考慮未來信貸損失。實際利息法的計算包括所有合約對手之間的費用及點子支出或收入、交易成本及其他所有溢價或折扣。

就已減值貸款而言,根據貸款原本條款計算的應計利息收入終止。該淨現值隨時間過去而增值之部份,則被視為該期利息收入。

被列為持有作買賣或指定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息收入及支出,是被認為是偶然的,因此與所有其他的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投資組合一起呈現於指定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金融工具的淨收入。指定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金融工具的淨收入及淨買賣收入包括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變動產生的盈虧(減除應計利息),以及應歸屬於該等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及支出、外匯差異及股息收入。

(ii) 費用及佣金收入

費用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但如果所收取的費用是用來彌補持續為客戶提供服務的成本,或為客戶承擔的風險或屬於利息性質的費用則除外。這些費用會在所產生的成本或風險的會計期間內確認為收入,並以利息形式入賬。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利息收入(續)

(ii) 費用及佣金收入(續)

本公司所收取／所支付因產生或收購金融資產的原有或承擔服務費會被遞延及確認，作為對實際利息的調整。當預期貸款承擔不會得到提取，貸款承擔服務費於承擔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iii) 融資租賃及分期付款合約之融資收入

融資租賃隱含財務收入按租賃年期確認為利息收入，以令每個會計年度期間剩餘的淨租賃投資回報大致相同。應收或然租金收入於賺取租金之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佣金支付予融資租賃貸款之發行商或分期購買付款之承包商是以攤銷租賃年期計算。

(iv)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

除非有其他更具代表性之基準以衡量從該等經營之租賃資產獲得利益模式，租賃收入按該租賃資產所載之會計年期以等額分期記入收益表。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的激勵措施均在收益表中確認為租賃淨收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應收或然租金收入於賺取租金之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v) 股息收入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權被確立時才予以確認。上市投資股息收入則在該投資之股價除息時才被確認。

(m) 外幣換算

於本年度內之外幣交易乃按各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為美元。以外幣換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於報告期結束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美元。外幣換算之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收益表內確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外幣換算(續)

以外幣換算之原值成本計價的非貨幣性資產與負債應採用交易日匯率換算。以公平價值計價的非貨幣性資產與負債應採用確定公平價值時存在的即期匯率換算。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匯兌差額分別記入買賣用途金融工具或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之實現及未實現淨收益／虧損內。所有其他與貨幣項目有關的匯兌差額則於收益表內列示為外匯買賣收益／虧損。因折算可供出售股份證券而產生的差額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分別累計在股東權益之匯兌儲備內。

以港元為單位之股本均按一美元兌五港元換算為美元。

(n) 關聯人士

- (1) 個人或該個人之近親家庭成員，如該個人在以下情況下視為與本公司有關聯：
 - (i) 可控制或共同控制本公司；
 - (ii)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是本公司或本公司之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
- (2) 在以下任何情況下一實體會視為與本公司有關聯：
 - (i) 該實體及本公司皆是同一集團成員（即每一間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與其他有關聯）。
 - (ii) 一實體是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與該另一實體均屬同一集團）。
 - (iii) 兩個實體是同一第三者的合營公司。
 - (iv) 一實體是一第三者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則是該第三者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屬提供福利予本公司或與本公司關連的實體的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關聯人士(續)

(2) 在以下任何情況下一實體會視為與本公司有關聯(續)：

(vi) 該實體由(1)所指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vii) 於(1)(i)所指人士可對該實體發揮重大影響力或是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的成員。

個人的近親家庭成員指可影響，或受該個人影響，他們與該實體交易的家庭成員。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在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其中，下列改變與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有關：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平價值計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抵銷」

本公司並未採納任何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附註 33）。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

本修訂要求實體將在未來符合若干條件時會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與永遠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者分開呈列。在財務報表的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其他全面收益的呈列已經據此作出修改。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平價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作為公平價值計量指引的單一來源，以取代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現行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亦載有與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計量有關之廣泛披露要求。根據適用於本公司之披露要求，本公司在財務報表附註 29 中已作披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對本公司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計量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抵銷」

此修訂引入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抵銷之新披露要求。無論該金融工具是否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呈報」作抵銷，該等新披露要求所有已確認金融工具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呈報」及受有約束力的淨額結算總協議或包含類同金融工具及交易之類同協議作抵銷。

因本公司未有抵銷金融工具，亦未有訂立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規定作出披露之總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故採納此修訂對本公司之財務報告並無影響。

3 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a) 利息收入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利息收入	137,762	224,494
貸款利息收入	19,622,611	18,809,170
非上市債券利息收入	12,523	11,637
租賃及貸款合約折扣攤銷	33,702	40,385
同系附屬公司貸款利息收入（附註 30(a)）	9,012	11,462
其他利息收入	403	308
	<hr/>	<hr/>
整體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總額	<u>19,816,013</u>	<u>19,097,456</u>

以上利息收入並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收益表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利息收入包括減值金融資產虧損折現撥回的利息收入 38,924 美元（二零一三年：71,490 美元）。

3 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b) 支息支出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同系附屬公司借款利息支出（附註 30(a)）	541,690	566,314
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u>1,276,815</u>	<u>1,351,522</u>
整體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總額	<u><u>1,818,505</u></u>	<u><u>1,917,836</u></u>

以上利息支出並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收益表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支出。

4 收費及佣金收入及支出

(a) 收費及佣金收入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信貸有關收費及佣金	393,971	461,074
管理服務費（附註 30(a)）	1,523,200	1,311,841
其他	<u>56</u>	<u>82</u>
	<u><u>1,917,227</u></u>	<u><u>1,772,997</u></u>

(b) 收費及佣金支出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經紀佣金支出	2,934,899	2,951,069
管理服務費支出（附註 30(a)）	<u>276,000</u>	<u>204,000</u>
	<u><u>3,210,899</u></u>	<u><u>3,155,069</u></u>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上信貸有關收費及佣金收入及經紀佣金支出與並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收益表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有關。

5 買賣溢利淨額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貨幣衍生工具淨盈虧	<u>79,422</u>	<u>216,662</u>

6 其他營運收入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淨外匯溢利	139,998	267,575
提前終止貸款之罰款收入	1,060,482	1,087,033
其他	<u>44,945</u>	<u>34,501</u>
	<u>1,245,425</u>	<u>1,389,109</u>

7 營運支出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職員成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7,229,273	4,988,513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276,883	88,495
折舊	340,734	207,520
物業租金支出	1,227,758	1,214,785
其他房地產及設備費用支出	302,489	294,522
廣告費用支出	41,806	31,232
核數師酬金	221,724	210,904
行政及管理費用	789,679	730,669
收數費用	93,813	9,675
諮詢費用	291,594	136,523
差旅及交通	74,490	52,970
其他	770,207	951,017
	<u>11,660,450</u>	<u>8,916,825</u>

8 貸款減值虧損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個別評估		
- 新撥備	439,290	754,596
- 回撥	<u>(733,262)</u>	<u>(2,047,924)</u>
	<u>(293,972)</u>	<u>(1,293,328)</u>
整體評估		
- 回撥	<u>(86,579)</u>	<u>(146,076)</u>
	<u>(86,579)</u>	<u>(146,076)</u>
於收益表回撥淨額	<u>(380,551)</u>	<u>(1,439,404)</u>

9 董事薪酬

依照香港新《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78條及參考前《公司條例》（第32章）第161條，年內董事酬金披露如下：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董事袍金	5,156	4,643
其他酬金	464,336	375,777
	<u>469,492</u>	<u>380,420</u>

10 所得稅

(a) 收益表內稅項指：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稅項	1,033,138	1,451,148
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u>33,370</u>	<u>(939)</u>
	1,066,508	1,450,209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產生（附註 18(b)）	<u>71,712</u>	<u>135,893</u>
所得稅支出	<u>1,138,220</u>	<u>1,586,102</u>

二零一四年之香港利得稅準備乃根據本年度估計之應課稅溢利，按稅率百分之十六點五（二零一三年：百分之十六點五）計算。

10 所得稅 (續)

b) 稅項支出與按適用應課稅率計算之會計溢利間之對賬：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除稅前溢利	<u>6,734,995</u>	<u>9,726,653</u>
按香港利得稅率 16.5% 計算之名義稅項 (二零一三年：16.5%)	1,111,274	1,604,898
不可扣減支出之稅項影響	1,434	4,289
非應課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2,066)	(23,105)
其他調整之稅項影響	(5,792)	959
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u>33,370</u>	<u>(939)</u>
實際稅項支出	<u>1,138,220</u>	<u>1,586,102</u>

11 其他全面收益

(a) 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份的稅項影響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稅前金額 美元	稅務利益 美元	稅後金額 美元	稅前金額 美元	稅務利益 美元	稅後金額 美元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重估儲備淨變動	<u>330</u>	<u>-</u>	<u>330</u>	<u>(117,519)</u>	<u>19,231</u>	<u>(98,288)</u>
其他全面收益	<u>330</u>	<u>-</u>	<u>330</u>	<u>(117,519)</u>	<u>19,231</u>	<u>(98,288)</u>

11 其他全面收益 (續)

(b) 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份的分類調整影響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i>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i>		
於本年度內確認公平價值變動 分類調整金額轉入收益表	330 -	(98,288) -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重估儲備淨變動 於本年度內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	<u>330</u>	<u>(98,288)</u>

12 股息

於年內核准及派發之去年應得股息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按普通股計算，年內核准及派發之往年股息每 股美元0.25元（二零一三年：無）	<u>4,031,000</u>	<u>-</u>

13 現金及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結餘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現金	645	644
銀行及認可機構結餘剩餘到期日 - 一個月內	<u>44,386,348</u>	<u>40,382,687</u>
	<u>44,386,993</u>	<u>40,383,331</u>

14 買賣資產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衍生工具的正公平值（附註 26(b)）	<u>105,817</u>	<u>322,046</u>

15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客戶貸款

(a)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總額	276,424	373,479
減：整體評估減值準備（附註 15(c)）	<u>(939)</u>	<u>(1,509)</u>
	<u>275,485</u>	<u>371,970</u>

(b) 客戶貸款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客戶貸款總額	386,119,503	360,502,189
減：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附註 15(c)）	(915,500)	(4,198,858)
- 整體評估（附註 15(c)）	(777,574)	(864,276)
租賃及借貸合約尚未實現之折扣	<u>(33,134)</u>	<u>(42,954)</u>
	<u>384,393,295</u>	<u>355,396,101</u>

15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客戶貸款 (續)

(c) 貸款減值準備之變動

	二零一四年		
	整體評估 美元	個別評估 美元	總額 美元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	865,785	4,198,858	5,064,643
新撥備金額	-	439,290	439,290
回撥	(86,579)	(733,262)	(819,841)
可收回貸款	-	52,971	52,971
註銷金額	-	(3,043,259)	(3,043,259)
匯兌調整	(693)	902	209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778,513</u>	<u>915,500</u>	<u>1,694,013</u>
扣減下列賬項：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附註 15(a))	939	-	939
- 客戶貸款 (附註 15(b))	777,574	915,500	1,693,074
	<u>778,513</u>	<u>915,500</u>	<u>1,694,013</u>
	二零一三年		
	整體評估 美元	個別評估 美元	總額 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1,013,409	5,746,658	6,760,067
新撥備金額	-	754,596	754,596
回撥	(146,076)	(2,047,924)	(2,194,000)
可收回貸款	-	348,383	348,383
註銷金額	-	(604,660)	(604,660)
匯兌調整	(1,548)	1,805	257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865,785</u>	<u>4,198,858</u>	<u>5,064,643</u>
扣減下列賬項：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附註 15(a))	1,509	-	1,509
- 客戶貸款 (附註 15(b))	864,276	4,198,858	5,063,134
	<u>865,785</u>	<u>4,198,858</u>	<u>5,064,643</u>

15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客戶貸款 (續)

(d)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分析

以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行業劃分定義分類之客戶貸款資料：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客戶貸款 總額 美元	有抵押的 客戶貸款 總額 百分比	客戶貸款 總額 美元	有抵押的 客戶貸款 總額 百分比
用於香港之貸款總額				
工業、商業及金融				
- 物業發展	17,335	100	87,771	99
- 物業投資	1,560,900	100	1,974,591	100
- 金融企業	-	-	10,760,369	99
- 批發及零售商	14,151,521	82	17,850,091	83
- 製造業	26,024,619	52	24,600,553	51
- 運輸及運輸工具	188,436,668	99	153,150,822	99
- 其他	56,416,192	81	38,160,414	80
個人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 貸款	996,088	100	1,105,840	100
- 其他	28,769,517	85	30,086,868	89
	316,372,840	90	277,777,319	90
用於香港以外之貸款 總額	69,746,663	94	82,724,870	92
客戶貸款總額	386,119,503	91	360,502,189	91

15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客戶貸款 (續)

(e) 減值客戶貸款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減值客戶貸款總額	1,591,906	5,158,856
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915,500)	(4,198,858)
	<u>676,406</u>	<u>959,998</u>
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 減值貸款總額	<u>0.41%</u>	<u>1.43%</u>

減值貸款是按個別基準在具備客觀的減值證據下而須個別評估的貸款。

經個別評估的減值準備已計及本公司就這些貸款所持抵押品的可變現價值，為 624,188 美元（二零一三年：1,120,203 美元）。這些抵押品主要由住宅物業按揭權益和在本公司的現金存款組成。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減值貸款。

15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客戶貸款 (續)

(f) 融資租賃及分期付款合約之投資淨額

客戶貸款包括具有融資租賃性質之租購合約租予客戶之設備及汽車投資淨額。此等合約一般為期三至五年，並附有或不附有賬面值購買租賃設備之認購權。租購合約在年底之最低應收租金總額及其現值詳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最低租賃 還款現值 美元	將收取之 利息收入 美元	最低應收 租金總額 美元
一年以內	124,297,722	11,786,137	136,083,859
一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192,250,392	13,499,332	205,749,724
五年以後	17,132,506	1,666,196	18,798,702
	333,680,620	26,951,665	360,632,285
減值準備	(1,427,758)		
融資租賃及分期付款合約之 投資淨額	332,252,862		

15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客戶貸款 (續)

(f) 融資租賃及分期付款合約之投資淨額 (續)

	二零一三年		
	最低租賃 還款現值 美元	將收取之 利息收入 美元	最低應收 租金總額 美元
一年以內	119,640,243	10,603,712	130,243,955
一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165,970,569	10,621,593	176,592,162
五年以後	9,798,902	1,002,718	10,801,620
	<u>295,409,714</u>	<u>22,228,023</u>	<u>317,637,737</u>
減值準備	<u>(4,655,218)</u>		
融資租賃及分期付款合約之 投資淨額	<u>290,754,496</u>		

16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公平價值：		
非上市債券	10,314,861	10,309,412
非上市股份證券	24,499	27,366
	<u>10,339,360</u>	<u>10,336,778</u>
發行機構		
- 企業實體	24,499	27,366
- 官方實體	10,314,861	10,309,412
	<u>10,339,360</u>	<u>10,336,778</u>
個別減值股份證券	<u>24,499</u>	<u>27,366</u>

於報告期結束日，本公司可供出售股份證券已作個別減值。該投資之減值虧損已於收益表內確認，並按照會計政策於附註 1(g)(ii)所載計算。

17 固定資產

	租賃物業 之裝修 美元	傢俬及 設備 美元	汽車 美元	總額 美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	882,985	2,737,086	97,290	3,717,361
增加	95,825	326,540	-	422,365
出售	(41,231)	(15,447)	-	(56,678)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937,579</u>	<u>3,048,179</u>	<u>97,290</u>	<u>4,083,048</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	753,576	2,435,676	14,593	3,203,845
年度內支出	140,176	181,100	19,458	340,734
出售	(38,309)	(15,447)	-	(53,756)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855,443</u>	<u>2,601,329</u>	<u>34,051</u>	<u>3,490,823</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82,136</u>	<u>446,850</u>	<u>63,239</u>	<u>592,225</u>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810,115	2,437,842	102,629	3,350,586
增加	72,870	299,680	97,290	469,840
出售	-	(436)	(102,629)	(103,065)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882,985</u>	<u>2,737,086</u>	<u>97,290</u>	<u>3,717,361</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633,055	2,363,706	102,629	3,099,390
年度內支出	120,521	72,406	14,593	207,520
出售	-	(436)	(102,629)	(103,065)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753,576</u>	<u>2,435,676</u>	<u>14,593</u>	<u>3,203,845</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129,409</u>	<u>301,410</u>	<u>82,697</u>	<u>513,516</u>

18 所得稅於財務狀況表內

(a) 本期稅項於財務狀況表內指：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	1,033,138	1,451,148
已付暫繳利得稅	<u>(1,114,217)</u>	<u>(977,951)</u>
(可收回) / 應付稅項	<u><u>(81,079)</u></u>	<u><u>473,197</u></u>

(b) 遞延稅項資產確認：

於本年度內確認於財務狀況表中之遞延稅項資產組合及變動如下：

	超過有關 折舊的折舊 免稅額 美元	貸款減值 準備 美元	可供出售 投資之 重估 美元	總額 美元
遞延稅項源自：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	(226,945)	(142,855)	-	(369,800)
收益表內支出（附註 10(a)）	<u>57,312</u>	<u>14,400</u>	-	<u>71,712</u>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u>(169,633)</u></u>	<u><u>(128,455)</u></u>	-	<u><u>(298,088)</u></u>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338,481)	(167,212)	19,231	(486,462)
收益表內支出（附註 10(a)）	<u>111,536</u>	<u>24,357</u>	-	<u>135,893</u>
可供出售證券重估儲備 回撥（附註 11(a)）	-	-	<u>(19,231)</u>	<u>(19,231)</u>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u>(226,945)</u></u>	<u><u>(142,855)</u></u>	-	<u><u>(369,800)</u></u>

19 其他資產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應收利息	253,020	350,176
同系附屬公司欠款	405,942	407,911
其他	4,962,743	4,563,898
	<u>5,621,705</u>	<u>5,321,985</u>

20 客戶存款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欠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0,311,020	42,236,641
定期及通知存款	11,151,782	11,593,266
	<u>51,462,802</u>	<u>53,829,907</u>

21 買賣負債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衍生工具的負公平值（附註 26(b)）	<u>30,580</u>	<u>117</u>

22 其他負債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應付利息	81,629	48,776
欠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545,424	6,912,512
其他負債及應計賬	4,416,664	3,754,389
	<u>5,043,717</u>	<u>10,715,677</u>

23 股本

法定、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股票數目	美元	股票數目	美元
法定：(附註 a)				
普通股，每股面值 10 港元 (附註 b)	-	-	1,400,000	2,800,000
普通股，每股面值 2 美元 (附註 b)	-	-	14,600,000	29,200,000
	<u>-</u>	<u>-</u>	<u>16,000,000</u>	<u>32,000,000</u>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16,000,000 普通股	<u>16,000,000</u>	<u>32,000,000</u>	<u>16,000,000</u>	<u>32,000,000</u>

附註 a: 根據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香港新《公司條例》(第 622 章)，法定股本的概念不再存在。

附註 b: 按照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之香港新《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135 條，本公司股份不再有票面值或面值。此轉變對已發行股份數目或任何股東的相對權益並無影響。

每次宣佈後普通股持有人皆有資格收取股息及於公司會議上以每股一票的權利投票。所有股份於相同地位情況下分享公司剩餘資產。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面值 10 港元及面值 2 美元之普通股在股權上並沒有先後分別。

23 股本 (續)

資本管理

就監管及風險管理而言，本公司的資本包括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會計部負責監管資本基礎金額及觸發限額的資本充足比率以及所涉及的風險，以確保在計及業務增長及其他相關因素時符合相關法定限制。

本公司的政策旨在保持雄厚資本基礎以支持本公司業務的發展，並符合法定資本充足比率及其他監管資本規定。用於本公司各業務活動的資本分配，取決於各業務部門所承受的風險，考慮現有及將來活動，並根據相關監管機構的要求。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一切外界所定的資本規定，也遠超金管局的最低規定比率。

24 儲備

(a) 本公司的權益各組合於年初至年終期內結餘變動對賬表列於權益變動表內。

(b) 儲備性質及目的

(i) 重估儲備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之重估儲備包含於報告期結束日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累積轉變淨額直到金融資產終止確認及根據會計政策附註 1(c)會計方法計算。

(ii) 法定儲備

除了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確認減值準備外，為了審慎監管目的，本公司需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規定就有關在貸款中可能引致之損失設置法定儲備。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法定儲備金額為 4,410,000 美元 (二零一三年：3,920,000 美元)，經諮詢金管局後於保留溢利中誌賬。

2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於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現金及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結餘	23,739,387	11,572,417
原有期限少於三個月之同業定期存放	20,647,606	28,810,914
	<u>44,386,993</u>	<u>40,383,331</u>

26 衍生工具

(a) 衍生工具的名義金額

衍生工具是指由一項或多項基本資產或指數價值釐定價值之財務合約。這些工具的名義數額於結算日只代表未完成的交易金額，並不代表風險數額。所有衍生工具均為買賣。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貨幣衍生工具		
- 遠期交易及期貨	<u>257,500,000</u>	<u>257,622,735</u>

(b) 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及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公平價值 資產 美元	負債 美元	信貸風險 加權數額 美元	公平價值 美元	負債 美元	信貸風險 加權數額 美元
貨幣衍生工具	<u>105,817</u>	<u>(30,580)</u>	<u>536,163</u>	<u>322,046</u>	<u>(117)</u>	<u>580,338</u>

上表列出資產負債表以外交易的名義數額、公平價值及信貸風險加權數額。公平價值是用來計算信貸風險加權數額。該等數額是按照《銀行業（資本）規則》作評估。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沒有任何雙邊淨額安排及該等金額以總額列示。

26 衍生工具 (續)

(c) 衍生工具之剩餘期限

本公司之衍生工具的名義金額（於報告期結束日，以剩餘到期日分類之剩餘期限所支付金額）列表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貨幣衍生工具		
- 剩餘期限少於一年之名義金額	<u>257,500,000</u>	<u>257,622,735</u>

27 或然負債及承擔

(a) 或然負債及承擔信貸伸延

以下是或然負債及承擔各主要類別之合約數額總結：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與貿易有關之或然負債	4,850,776	1,548,757
其他承擔		
- 原到期期限少於一年或本公司可無條件取消	<u>41,574,636</u>	<u>28,532,623</u>
	<u>46,425,412</u>	<u>30,081,380</u>

或然負債及承擔是與信貸有關之工具，包括用以提供信貸之承兌票據、信用證、擔保書和承付款項。所涉及風險基本上與向客戶提供貸款之風險相同。合約數額是指合約被完全提取及客戶違約時所承擔風險的數額。由於此類信貸便利可能在未運用前已到期，故合約金額之總數並不代表未來預期現金流。

27 或然負債及承擔 (續)

(b) 租賃承擔

於三月三十一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應付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租約約滿於：		
- 一年內	1,441,244	1,127,700
- 一年至五年間	2,785,008	11,598
	<u>4,226,252</u>	<u>1,139,298</u>

本公司以經營租賃形式租用物業，租期一般為一至五年，於租約期滿時可選擇續租，條款屆時另行商議。上述租賃不含或然租金。

28 財務風險管理

此部份披露本公司承受風險及其管理及控制程序。使用金融工具所衍生的主要風險為：

- 信貸風險：因客戶或交易對方未有履行合約責任及信貸承擔而引致的損失，包括結算風險。
- 市場風險：因利率、匯率及股票市場變動而承受的風險。
- 流動資金風險：公司未能滿足償還到期債務款項，或以繼續運作為基礎下，不能在市場上在可接受價格下借取無擔保或擔保資金來提供實際或提議承擔之風險。

本公司管理層定期審閱已制定政策、程序及控制信貸、流動資金、股本、利率、外幣兌換及其他市場風險之監察和控制。內部查核員也定期進行查核以確保政策與程序符合規定。

本公司主要進行掉期利率合約和遠期匯率合約之衍生交易以分別控制利率及匯率風險。以會計準則而言，此衍生工具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條件則列作貿易工具。於二零一四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衍生工具均為場外交易之衍生工具。

2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源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承擔，可來自本公司的貸款、貿易融資、財資、衍生工具及其他業務。

為監察本公司的信貸風險管理，董事會（「董事會」）已授權信貸委員會執行此職能。信貸風險控制限額設有不同層次和範疇。董事會審批核心控制限額，並授權信貸委員會審批具體控制限額。釐定限額時會考慮風險、回報及市場情況，並且採用積極限額監控程序。

信貸委員會負責處理所有與本公司信貸風險有關的事務。本公司識別和管理信貸風險的方法，包括設定目標市場、制定信貸政策和信貸審批程序，以及監控資產質素。

本公司已制定信貸政策以定義信貸延長準則，信貸批核及監察模式，貸款分類系統及壞賬準備程序。此政策乃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及金管局發行有關大額風險承擔及壞賬準備指引。

本公司以審慎架構管理信貸風險，根據客戶所在國家及其行業評估客戶商譽、設立信貸額及抵押要求，如有須要。在評估與個別客戶或交易對手相關的信貸風險時，雖然可藉客戶或交易對手的抵押品減低信貸風險，然而他們的財政實力以及還款能力才是本公司的主要考慮因素。管理層定期監察及控制信貸風險承擔，信貸額及資產質素。

企業信貸風險

雖然本公司為一些中等市場作出貸款，企業貸款主要集中在高評價客戶。除遵守本公司之貸款標準外，管理信貸風險的主要手法為信貸核准過程。本公司有多項政策及程序，以評估特定交易對手或交易的潛在信貸風險，以及決定批核有關交易與否。就企業客戶而言，本公司已制定一套適用於所有交易對手的定期而詳盡之信貸覆核系統。本公司亦已就個別行業及不同的借款人和借款人團體設立風險承擔限額，不論風險是貸款風險或非資金風險。本公司亦已釐定檢討程度，確保按照貸款的規模和風險評級，為貸款進行適當的檢討和核准。

2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信貸風險管理 (續)

財資交易的信貸風險

本公司採用企業信貸風險的管理方法，管理本公司財資交易的信貸風險，包括引用風險評級系統處理交易對手及設定個別交易對手的風險限額。

與信貸有關的承擔

與信貸有關的承擔和或然事項的風險，本質上與提供貸款予客戶時的信貸風險相同。因此，有關交易必須符合客戶申請貸款時所要達到的信貸申請，組合保存和抵押要求。本公司並沒有提供任何其他擔保而承受信貸風險。

信貸集中的風險

信貸集中的風險源於交易對手團體受到地區、經濟或行業因素的影響，而該等團體的整體信貸風險承擔對本公司的總體風險承擔至關重要。本公司的財務工具分散覆蓋不同行業。

(i) 最高信貸風險上限

在不計所持有的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的情況下，於報告期結束日的最高信貸風險，是指財務狀況表結算日各項金融資產經扣除減值準備後的賬面值。該項最高風險概述如下：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現金及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結餘	44,386,993	40,383,331
買賣資產	105,817	322,046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275,485	371,970
客戶貸款	384,393,295	355,396,101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0,314,861	10,309,412
其他資產	5,621,705	5,321,985
與信貸有關之或然負債	4,850,776	1,548,757
	<u>449,948,932</u>	<u>413,653,602</u>

2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信貸風險管理 (續)

(ii) 貸款的信貸質素

銀行貸款只提供予信貸信譽優良之銀行。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均沒有減值的銀行貸款。客戶貸款的信貸質素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客戶貸款總額		
- 無逾期及減值	381,447,439	353,160,680
- 逾期但未有減值	3,080,158	2,182,653
- 已減值	1,591,906	5,158,856
	<u>386,119,503</u>	<u>360,502,189</u>

其中：

無逾期及減值客戶貸款總額		
- 一級：合格	380,935,509	352,129,743
- 二級：需要關注	511,843	1,030,624
- 三級：次級	87	313
	<u>381,447,439</u>	<u>353,160,680</u>

本公司按照報告金管局所需採納的貸款分類制度劃分貸款。

逾期但非減值的客戶貸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逾期但非減值的客戶貸款總額		
- 逾期三個月或以下	3,078,924	2,181,059
-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	-
-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	-
- 一年以上	1,234	1,594
	<u>3,080,158</u>	<u>2,182,653</u>

2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信貸風險管理 (續)

(iii) 抵押品及其他信用提升

本公司持有以物業按揭形式、其他登記抵押資產、現金存款及擔保，以用作貸款的抵押品。除持有用作反向回購及證券借貸活動的抵押品外，銀行貸款一般不需要抵押品。持有用作非貸款金融資產的抵押品，是按照工具之性質決定。

金融資產之抵押品及其他信用提升之公平價值估計如下：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持有金融資產之抵押品及其他信用提升 之公平價值：		
- 無逾期及減值	563,931,502	512,093,880
- 有逾期但未有減值	4,113,702	3,012,630
	<u>568,045,204</u>	<u>515,106,510</u>

抵押品

如可能，本公司視抵押品為對借貸方之次要追索權。抵押品主要包括物業、設備及抵押存款。本公司已實施有關政策以確定各抵押品之信貸風險緩。

雖然本公司的最高信貸風險為資產的賬面值，或如屬資產負債表以外的工具，則為受擔保、承諾、承兌或保證的金額，涉及的風險或會因抵銷抵押品、信貸擔保或採取其他減低公司風險的行動而減少。

各類金融資產的抵押品載列如下：

- (i) 現金及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結餘、買賣資產、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及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一般不會尋求抵押品。

2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信貸風險管理 (續)

(iii) 抵押品及其他信用提升 (續)

抵押品(續)

(ii) 客戶貸款、或然負債及承諾

若干客戶貸款、或然負債及承諾中之大部分金額一般有抵押品保證。本公司認為此抵押品作為針對風險已足夠。

(b)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為金融工具市值估價（即按市價計值之基準）比較其成本加應計利息（即累計基準）。

金融工具交易包括股份證券及若干衍生金融工具。衍生工具指其價值取決於一項或多項相關金融工具或指數價值之金融合約，包括掉期合約，遠期合約，期權及其組合。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沒有重大交易活動，故沒有資料披露。本公司承受可供出售之股份證券投資之股權風險披露於附註 16。

2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管理 (續)

(i)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外匯倉盤主要來自外匯交易。所有外匯倉盤由司庫部門管理並由董事會批核限額。

本公司為外幣資產單位和相應負債尋求最適當的相同貨幣；並以遠期匯率合約作管理匯率風險。

如個別外幣之持倉淨額佔所持有外幣淨持倉總額之百分之十或以上，便須予以披露。

	二零一四年		
	美元等值		
	港元	日元	總額
現貨資產	409,253,771	7,285,662	416,539,433
現貨負債	(137,351,457)	(6,592,165)	(143,943,622)
遠期買入	-	-	-
遠期賣出	(257,403,308)	-	(257,403,308)
非結構性長盤淨額	<u>14,499,006</u>	<u>693,497</u>	<u>15,192,503</u>
	二零一三年		
	美元等值		
	港元	日元	總額
現貨資產	374,486,221	5,880,085	380,366,306
現貨負債	(108,241,067)	(5,625,180)	(113,866,247)
遠期買入	61,323	-	61,323
遠期賣出	(257,207,139)	-	(257,207,139)
非結構性長盤淨額	<u>9,099,338</u>	<u>254,905</u>	<u>9,354,243</u>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結構倉盤淨額（二零一三年：無）。

2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管理 (續)

(i) 外匯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表列出本公司之稅後盈利（及保留溢利）因本公司在報告期結束日面對合理外匯匯率的可能變化而產生的概約變動。敏感度分析包括借方及貸方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之外的貨幣為單位的集團公司內部往來結餘。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貨幣對美元 升值/(貶值)	稅後盈利及 保留溢利 之變動 美元	貨幣對美元 升值/(貶值)	稅後盈利及 保留溢利 之變動 美元
港元	1% (1)%	121,067 (121,067)	1% (1)%	75,979 (75,979)
日元	3% (3)%	17,372 (17,372)	3% (3)%	6,385 (6,385)

敏感度分析乃在其他所有可變動因素（尤其是利率）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假設外匯匯率變動於報告期結束日發生，並已將該變動套用於本公司於該日現有之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上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下釐定。

上述變動代表管理層預期外匯匯率在截至下一個週年報告期結束日期間之合理變動，並假設港元兌美元之聯繫匯率並未因美元兌其他貨幣之任何變動而有重大影響。二零一三年亦以同一基準作分析。

2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管理 (續)

(ii)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倉盤來自財資和商業銀行活動。利率風險由非買賣組合產生，主要是由利息相關資產、負債及承擔在再定息時的時差所引起；亦與非利息相關負債包括股東資金有關。在董事會批核之限額內，利率風險及利率差異由司庫部門管理。本公司以利率掉期及其他衍生工具管理利率風險。

結構性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非利息相關負債(包括股東資金)。結構性利率風險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監督。

於報告期結束日，利息相關資產及負債的參考期間之實際利率及估計下個再訂息日(或以較早的到期日)指示，表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非利息相關 美元
	實際利率	總額 美元	三個月 或以下 (包括逾期) 美元	一年或 以下但超過 三個月 美元	五年或以下 但超過一年 美元	超過五年 美元	
資產							
現金及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結餘	0.43%	44,386,993	24,387,503	-	-	-	19,999,49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7.00%	275,485	24,997	69,638	180,850	-	-
客戶貸款	5.16%	384,393,295	160,879,421	73,468,482	149,898,215	146,659	518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0.11%	10,339,360	10,314,861	-	-	-	24,499
其他資產	1.24%	6,698,914	322,325	-	-	-	6,376,589
資產總額		<u>446,094,047</u>	<u>195,929,107</u>	<u>73,538,120</u>	<u>150,079,065</u>	<u>146,659</u>	<u>26,401,096</u>
負債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1.66%	101,205,209	101,205,209	-	-	-	-
客戶存款	1.24%	51,462,802	42,540,619	-	-	-	8,922,183
其他負債	1.27%	5,074,297	536,530	-	-	-	4,537,767
負債總額		<u>157,742,308</u>	<u>144,282,358</u>	<u>-</u>	<u>-</u>	<u>-</u>	<u>13,459,950</u>
利率敏感度差異			<u>51,646,749</u>	<u>73,538,120</u>	<u>150,079,065</u>	<u>146,659</u>	<u>12,941,146</u>

28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管理(續)

(ii) 利率風險(續)

二零一三年

	實際利率	總額 美元	三個月 或以下 (包括逾期) 美元	一年或 以下但超過 三個月 美元	五年或以下 但超過一年 美元	超過五年 美元	非利息相關 美元
資產							
現金及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結餘	0.46%	40,383,331	31,215,710	-	-	-	9,167,621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7.00%	371,970	23,610	72,921	275,439	-	-
客戶貸款	5.44%	355,396,101	162,062,288	65,048,765	128,008,052	275,874	1,122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0.03%	10,336,778	10,309,412	-	-	-	27,366
其他資產	1.33%	6,527,347	317,521	-	-	-	6,209,826
資產總額		<u>413,015,527</u>	<u>203,928,541</u>	<u>65,121,686</u>	<u>128,283,491</u>	<u>275,874</u>	<u>15,405,935</u>
負債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1.52%	61,210,995	61,210,995	-	-	-	-
客戶存款	1.30%	53,829,907	44,865,511	-	-	-	8,964,396
其他負債	1.33%	11,188,991	6,908,413	-	-	-	4,280,578
負債總額		<u>126,229,893</u>	<u>112,984,919</u>	<u>-</u>	<u>-</u>	<u>-</u>	<u>13,244,974</u>
			<u>90,943,622</u>	<u>65,121,686</u>	<u>128,283,491</u>	<u>275,874</u>	<u>2,160,961</u>

2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管理 (續)

(ii) 利率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估計利率上升一百點子，在其他可變動因素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公司本年度溢利及保留溢利將增加約 657,000 美元（二零一三年：概約增加 603,000 美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變動於報告結束日發生，並已將該變動套用於該日現有之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上所產生之利率風險下釐定。一百點子升或微跌（二零一三年：一百點子升跌）代表管理層預期利率在截至下一個週年報告期結束日期間之合理變動。二零一三年亦以同一基準作分析。

(iii) 股份價格風險

股份價格風險乃由於個別股份證券價格變動而導致股份價格之公平價值減少所產生風險。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持有非上市股份證券分類為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附註 16）而承受股份價格變動風險。

本公司所有非上市投資均持作長期策略性投資目的，本公司以手上的資料定期檢討有關投資之表現。由於非上市投資並無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故以成本列賬，其任何減值虧損之增加或減少均對公司淨溢利構成影響。

(c)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管理目的為確保有足夠現金量以應付一切財務承擔及商務發展機會。為達致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已設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政策；此政策經由管理層履查及由董事審批並透過法定流動資金比率、貸存比率、資產及負債年期安排來衡量流動資金。

管理層每日密切監察流動資金，確定公司資產、負債及承擔之流動資金架構可應付資金需要及符合流動資金比率。本公司於本年度平均流動資金比率遠超於法定百分之二十五之最低要求。

2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i) 資產及負債於剩餘到期日分析

按報告期結束日至合約到期日剩餘期間分析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四年							無註明日期 或已逾期 美元
	總額 美元	即時支付 美元	一個月或 以下 美元	三個月 或以下 但超過 一個月 美元	一年或以下 但超過 三個月 美元	五年或以下 但超過一年 美元	超過五年 美元	
資產								
現金及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結餘	44,386,993	23,739,387	20,647,606	-	-	-	-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275,485	-	8,096	16,900	69,638	180,851	-	-
客戶貸款	384,393,295	-	15,987,640	31,973,347	102,166,108	213,827,307	19,358,937	1,079,956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0,339,360	-	10,314,861	-	-	-	-	24,499
其他資產	6,698,914	-	619,836	16,751	20,783	-	-	6,041,544
資產總額	446,094,047	23,739,387	47,578,039	32,006,998	102,256,529	214,008,158	19,358,937	7,145,999
負債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101,205,209	-	47,745,096	37,987,821	15,472,292	-	-	-
客戶存款	51,462,802	-	3,279,225	40,961,523	1,588,252	5,461,644	172,158	-
其他負債	5,074,297	-	5,045,546	28,751	-	-	-	-
負債總額	157,742,308	-	56,069,867	78,978,095	17,060,544	5,461,644	172,158	-
資產與負債差異		23,739,387	(8,491,828)	(46,971,097)	85,195,985	208,546,514	19,186,779	7,145,999

2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i) 資產及負債於剩餘到期日分析(續)

	二零一三年							無註明日期 或已逾期 美元
	總額 美元	即時支付 美元	一個月或 以下 美元	三個月 或以下 但超過 一個月 美元	一年或以下 但超過 三個月 美元	五年或以下 但超過一年 美元	超過五年 美元	
資產								
現金及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結餘	40,383,331	11,572,418	28,810,913	-	-	-	-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371,970	-	7,979	15,633	72,921	275,437	-	-
客戶貸款	355,396,101	-	17,676,945	32,346,088	104,840,949	183,819,116	12,851,526	3,861,477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0,336,778	-	10,309,412	-	-	-	-	27,366
其他資產	6,527,347	-	682,418	29,462	2,372	-	-	5,813,095
資產總額	<u>413,015,527</u>	<u>11,572,418</u>	<u>57,487,667</u>	<u>32,391,183</u>	<u>104,916,242</u>	<u>184,094,553</u>	<u>12,851,526</u>	<u>9,701,938</u>
負債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61,210,995	-	30,367,308	12,802,217	2,577,353	15,464,117	-	-
客戶存款	53,829,907	-	3,775,779	42,795,166	1,233,044	6,025,918	-	-
其他負債	11,188,991	-	11,026,000	15,530	147,461	-	-	-
負債總額	<u>126,229,893</u>	<u>-</u>	<u>45,169,087</u>	<u>55,612,913</u>	<u>3,957,858</u>	<u>21,490,035</u>	<u>-</u>	<u>-</u>
資產與負債差異		<u>11,572,418</u>	<u>12,318,580</u>	<u>(23,221,730)</u>	<u>100,958,384</u>	<u>162,604,518</u>	<u>12,851,526</u>	<u>9,701,938</u>

2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ii) 負債於剩餘到期日分析

按報告期結束日至合約剩餘到期日期間分析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應付額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四年							無註明 日期 美元
	現金流出 總額 美元	即時支付 美元	一個月或 以下 美元	三個月 或以下 但超過 一個月 美元	一年或以下 但超過 三個月 美元	五年或以下 但超過一年 美元	超過五年 美元	
負債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101,744,909	-	47,864,151	38,107,413	15,773,345	-	-	-
客戶存款	42,579,034	-	2,063,779	40,515,255	-	-	-	-
其他負債	2,907,868	-	2,907,868	-	-	-	-	-
負債總額	147,231,811	-	52,835,798	78,622,668	15,773,345	-	-	-
承擔								
擔保、承兌及其他金融服務	4,850,776	-	4,850,776	-	-	-	-	-
	二零一三年							無註明 日期 美元
	現金流出 總額 美元	即時支付 美元	一個月或 以下 美元	三個月 或以下 但超過 一個月 美元	一年或以下 但超過 三個月 美元	五年或以下 但超過一年 美元	超過五年 美元	
負債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61,971,966	-	30,446,634	12,851,257	2,581,225	16,092,850	-	-
客戶存款	44,915,418	-	2,329,048	42,586,370	-	-	-	-
其他負債	10,419,380	-	10,271,919	-	147,461	-	-	-
負債總額	117,306,764	-	43,047,601	55,437,627	2,728,686	16,092,850	-	-
承擔								
擔保、承兌及其他金融服務	1,548,757	-	1,548,757	-	-	-	-	-

28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營運風險管理

營運風險由本公司日常營運及受信人業務產生。本公司之內部審核部門及監察部門在監察及限定本公司營運風險方面具重要作用。它們職能主要專注於：

- 獨立評估所有內部控制是否充分；
- 確保遵守營運準則，包括監管機構之規定及法例規定；及
- 主動提出改善建議。

為確保完全之獨立性，內部審核部門與監察部門是獨立之部門。內部審核部門透過審核委員會直接向董事會主席報告，而監察部門直接向監察部門主管報告。

29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a) 以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估計是根據金融工具的特性和相關市場資料於某一特定時間作出，因此一般是主觀的。本公司以下列的公平價值分級方法計算公平價值反映用於測量中輸入參數之重要性：

- 第一級 — 參考同一工具在活躍市場取得（未經調整）的市場報價。
- 第二級 — 根據可直接觀察的輸入參數（即價格）或間接觀察的輸入參數（即源自價格得來）之估值模式。為此級別估值的工具，包括以下方式：就相若工具在活躍市場取得的市場報價；就相同或相若工具在非活躍市場取得的市場報價；或其他估值模式，而該等估值模式所用的輸入參數，是直接或間接可從市場觀察所得的數據。
- 第三級 — 根據重要但非可觀察得到的輸入參數之估值模式。為此級別估值的工具，其估值模式所輸入之參數為非可觀察的數據，惟該等非可觀察的數據可以對估值產生重大影響。為此級別估值的工具，也包括在活躍市場取得相若金融工具的市場報價，惟當中需要作出非可觀察之調整或假設，以反映不同金融工具之間的差別。

29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續)

(a) 以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 (續)

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是根據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以釐定其公平價值。而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則利用估值模式以釐定公平價值。估值模式包括淨現值及現金流貼現模式、以及其他估值模式。用於估值模式之假設及輸入參數包括無風險利率、基準利率、信貸息差及用於估計貼現率、債券及股票價格之其他溢價、外幣兌換率、股票價格及預期價格波幅及相聯關係。採用估值模式的目的是釐定出公平價值，藉以於申報日能反映金融工具的價格，而該價格可被視為等同在公平交易下由市場人士決定的價格。

本公司會使用廣泛應用的估值模式，以釐定一般性及較簡單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例如僅使用可觀察市場價格、及毋須管理層耗時判斷及估計之利率及貨幣掉期。可觀察價格及模式的輸入參數，通常可從市場上的上市債務及股份證券、在交易所買賣的衍生工具和簡單的場外交易衍生工具如遠期外匯合約獲取。獲取可觀察市場價格及模式的輸入參數，可以減省管理層需時判斷及估計，也可減少有關釐定公平價值的不穩定因素。是否取得可觀察市場價格及輸入參數，視乎產品及市場性質，並會因金融市場的個別事件和一般情況而有不同變化。

至於較複雜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會使用通常由已有認受性的估值模式改動而得來的自有估值模式。部分甚或所有須予輸入模式的重要參數或未能從市場中觀察得出，而必須從市場價格或利率計算、或基於假設而估計而得出。涉及重要而非可觀察之輸入參數的工具例子包括若干沒有活躍市場之證券。該等須利用重要而非可觀察之輸入參數的估值模式，需要管理層投入較多時間於判斷及估計，始能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而揀選適當的估值模式、為估值之金融工具決定其預期的未來現金流、決定交易對手方違約和提早還款的或然率，以及挑選適用的貼現率等，一般皆需要管理層的判斷和估計。

-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價值，是採用經紀或未來現金流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乃基於管理層估計於報告期結束日當終止合約包括計入當時市場條件和對手信貸價值後之所收或所付之最高金額計算。採用之貼現率以於報告期結束日相若工具之市場利率釐定。

29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續)

(a) 以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 (續)

- 債務及股份證券

該等工具之估值是按在交易所或交易商取得的市場報價，如適用。非上市投資基金之公平價值是按該基金之財務狀況及業績、風險情況、前景及其他因素估計。執行判斷是必需因估計非上市投資基金之公平價值而固有之不確定性，直至不再需要時因該投資已變現而主觀性估值因素亦消除。

下表按公平價值等級制度（公平價值據此分類）分析於報告期結束日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二零一四年			合計 美元
	第一級 美元	第二級 美元	第三級 美元	
資產				
買賣資產	-	105,817	-	105,817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債券	10,314,861	-	-	10,314,861
- 股份證券	-	-	24,499	24,499
	<u>10,314,861</u>	<u>105,817</u>	<u>24,499</u>	<u>10,445,177</u>
負債				
買賣負債	-	30,580	-	30,580

29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續)

(a) 以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 (續)

	二零一三年			合計 美元
	第一級 美元	第二級 美元	第三級 美元	
資產				
買賣資產	-	322,046	-	322,046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債券	10,309,412	-	-	10,309,412
- 股份證券	-	-	27,366	27,366
	<u>10,309,412</u>	<u>322,046</u>	<u>27,366</u>	<u>10,658,824</u>
負債				
買賣負債	-	117	-	117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內，根據第一級及第二級分級方法釐定公平價值之金融工具，兩者之間並無重大的轉移。

(i) 使用重大但非可觀察得到的輸入參數的金融工具估值

下表載列公平價值等級制度第三級內公平價值計量之年初餘額與年終餘額之對賬：

	可供出售之 金融資產 股份證券 美元
資產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	27,366
減值	(2,867)
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公平價值變動	-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24,499</u>
於報告期結束日持有之資產計入可供出售之證券重估儲備之 本年度虧損總額	<u>2,867</u>

29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續)

(a) 以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 (續)

(i) 使用重大但非可觀察得到的輸入參數的金融工具估值(續)：

	可供出售之 金融資產 股份證券 美元
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327,945
減值	(184,026)
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公平價值變動	(116,553)
	<u>27,366</u>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27,366</u>
於報告期結束日持有之資產計入可供出售之證券重估儲備之 本年度虧損總額	<u>(300,579)</u>

(ii) 因重大但非可觀察得到的假設出現變動對可行替代合理假設之影響

雖然本公司相信其公平價值估計屬適宜，使用不同方法或假設可能導致公平價值之不同計量。就公平價值等級制度第三級下之公平價值計量而言，管理層已評估若使用變動一個或多個可觀察得到的輸入參數對可行替代合理假設，對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面收益表沒有產生重大影響。

就調節非可觀察得到的輸入參數對股份證券的可行替代合理假設之影響已經計算。大多數的非可觀察得到的輸入參數是與投資的資產淨值有關。按投資的資產淨值增加和減少各 1% 估計其影響。

29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續)

(b) 非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本公司採用下列方法和重要假定，以釐定如下的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 (i) 浮息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乃假定為與其賬面值相若。如此等工具為貸款和非上市債務證券，由於相關的信貸風險影響是在賬面值和公平價值中將減值準備金額減除後才分別予以確認，因此其公平價值不能反映其信貸質素的改變。總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距不遠。
- (ii) 以攤銷成本入賬的定息貸款和按揭貸款的公平價值，乃在此等貸款按相若貸款所獲提供的目前市場利率批出時，以市場利率比較的方式估計。由於相關的信貸風險影響是在賬面值和公平價值中將減值準備金額減除後才分別予以確認，在決定公平價值總額時，貸款組合內各項貸款的信貸質素的改變均不會予以考慮。

30 關聯人士重大交易

本公司於本年度與同系附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及受最終控股公司直接或間接影響之個體進行多項交易。此等交易包括提供信貸、銀行存款及資產負債表以外交易。

(a) 與集團公司之交易

於本年度與同系附屬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交易之收入及支出列示如下：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同系附屬公司		
利息收入	9,012	11,462
利息支出	(541,690)	(566,314)
收費及佣金收入	1,523,200	1,311,841
收費及佣金支出	(276,000)	(204,000)
其他營運收入	(32,681)	(25,321)
最終控股公司		
其他營運支出	<u>(73,797)</u>	<u>(66,751)</u>

30 關聯人士重大交易 (續)

(a) 與集團公司之交易 (續)

於本年度之平均結餘列示如下：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同系附屬公司		
已扣除準備的貸款及其他賬項	429,612	1,104,768
客戶存款	(40,084,874)	(36,604,271)
其他負債	(1,461,843)	(1,744,979)
最終控股公司		
已扣除準備的貸款及其他賬項	43,884	43,511
其他負債	<u>(20,386)</u>	<u>(21,012)</u>

同系附屬公司之其他結餘屬無抵押、按商務利率計算利息及無限定還款期。

同系附屬公司之存款屬無抵押、按商務利率計算利息及一年內到期。

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結存中，約有 91,540,000 美元之短期及長期債務（二零一三年：52,060,000 美元）由最終控股公司擔保。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包括支付公司董事金額於附註 9 所示之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如下：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短期僱員福利	<u>469,492</u>	<u>380,420</u>

30 關聯人士重大交易 (續)

(c) 行政人員貸款

依照香港新《公司條例》(第 622 章)附表 11 第 78 條及參考前《公司條例》(第 32 章)第 161 條,本公司行政人員貸款披露如下: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年終有關貸款總額	190,390	228,369
於本年度內有關貸款最高總額	<u>228,388</u>	<u>264,561</u>

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述貸款並無任何到期而未付利息及提撥準備。

31 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公司之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日本註冊之 ORIX Corporation。

32 估計之主要不明朗因素

於附註 29 記載有關假設其金融工具公平價值之風險因素。其他主要不明朗因素如下:

減值虧損

貸款

本公司會判斷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貸款組合出現減值(即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少)而定期檢討其貸款組合以衡量是否出現減值損失。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借款人之還款狀況有不利轉變的可察覺數據,以及對該組合之逾期還款有影響的本地或經濟狀況。管理層在估計(基於判斷)未來現金流時,會考慮涉及同類信貸風險性質之資產的過往虧損經驗以及相近的貸款減值客觀證據。過往虧損經驗會因應現存資料作出調整。

管理層用以估計未來現金流的方法和假設,均作定期檢討,以減低真實虧損和估計虧損之差異。

32 估計之主要不明朗因素 (續)

減值虧損(續)

可供出售之股份證券

若可供出售之股份證券的公平價值明顯或持續地低於其成本，本公司即判斷該可供出售之股份證券已減值。本公司判斷公平價值低於成本的金額會在一段合理時間內不可收回純屬假設性質，因此判斷之差異會對損益有所影響。

33 已頒佈但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刊發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了多項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但該等修訂、新準則及詮釋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尚未生效，因此亦未於本財務報表內獲採納。當中可能對本公司財務報表有影響如下：

自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有效

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抵銷」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衍生工具約務更替與對沖會計法延續」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未定

本公司正在評估這些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對首次採納期間的影響。到目前為止，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因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重新分類及計量而導致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和財政狀況造成影響外，本公司相信採納這些修訂對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和財政狀況應該不會有重大的影響以致需要作出重述。

此外，根據香港新《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9 部「賬目及審計」第 358 條之規條，將在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後開始之首個財政年度(即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起生效。本公司現正評估《公司條例》之轉變對於首次應用第 9 部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之預期影響。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認為有關影響不太可能屬重大者，且僅將主要影響財務報表資料之呈示及披露。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a) 資本及資本充足要求

香港已採用巴塞爾資本協定3並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生效之二零一二年銀行業(資本)(修訂)規則。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資本比率:		
普通股權一級 (“CET1”) 資本比率	68.44%	73.77%
一級資本比率	68.44%	73.77%
總資本比率	<u>69.59%</u>	<u>74.91%</u>

資本充足比率乃按照《銀行業 (資本) 規則》計算。本公司採用《基本計算法》計算信用風險的風險加權數及《基本指標計算法》計算業務操作風險的風險加權數額。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內，買賣賬所產生之市場風險很輕微。本公司根據金管局發出之《銀行業 (資本) 規則》第 22(1)(a)及(b)條所規定，符合豁免要求。因此，本公司可獲豁免申報市場風險之計算。

未扣除及經已扣除的總資本成份如下: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工具	32,000,000	32,000,000
留存溢利	256,351,273	254,785,498
儲備披露	466	98,424
扣減之前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u>288,351,739</u>	<u>286,883,922</u>
對 CET1 資本的監管扣減:		
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4,407,558	3,922,037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298,088	369,800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總額	<u>283,646,093</u>	<u>282,592,085</u>
額外一級 (“AT1”) 資本	-	-
一級 (“T1”) 資本總額	<u>283,646,093</u>	<u>282,592,085</u>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續)

(a) 資本及資本充足要求 (續)

未扣除及經已扣除的總資本成份如下: (續)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二級 (“T2”) 資本		
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	-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集體減值備抵及一般銀行風險監管儲備	4,759,425	4,360,023
二級資本總額	<u>4,759,425</u>	<u>4,360,023</u>
資本總額	<u>288,405,518</u>	<u>286,952,108</u>

(b) 流動資金比率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本年度內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u>526.70%</u>	<u>1,123.07%</u>

本年度內平均流動資金比率是期內每月平均比率之簡單平均數，此比率已按金管局協議以單獨基礎計算及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附表四計算。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續)

(c)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進一步分析

佔客戶貸款總額百分之十或以上的行業，其應佔減值貸款額、逾期貸款額及個別和綜合評估的貸款減值準備、於本年度收益表支銷的新撥備額及於本年度註銷減值準備如下：

	二零一四年						
	客戶貸款 總額 美元	減值客戶 貸款 美元	逾期客戶 貸款 美元	個別評估 貸款減值 準備 美元	整體評估 貸款減值 準備 美元	於年度內 收益表支銷 之新撥備 美元	於年度內 減值準備 註銷 美元
用於香港之貸款總額							
工業、商業及金融							
- 運輸及運輸工具	188,436,668	138,305	129,334	121,664	173,097	233,624	68,000
- 其他	56,416,192	-	-	-	170,148	25,972	-
用於香港以外之貸款總額							
工業、商業及金融							
- 製造業	<u>67,970,642</u>	<u>1,367,556</u>	<u>1,150,637</u>	<u>707,791</u>	<u>225,898</u>	<u>243,914</u>	<u>2,975,259</u>
	二零一三年						
	客戶貸款 總額 美元	減值客戶 貸款 美元	逾期客戶 貸款 美元	個別評估 貸款減值 準備 美元	整體評估 貸款減值 準備 美元	於年度內 收益表支銷 之新撥備 美元	於年度內 減值準備 註銷 美元
用於香港之貸款總額							
工業、商業及金融							
- 運輸及運輸工具	153,150,822	192,789	192,789	130,674	134,544	73,787	-
- 其他	38,160,414	-	-	-	143,968	13,850	3,413
用於香港以外之貸款總額							
工業、商業及金融							
- 製造業	<u>80,353,584</u>	<u>4,576,161</u>	<u>3,824,038</u>	<u>3,919,991</u>	<u>301,034</u>	<u>615,842</u>	<u>594,917</u>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續)

(d) 逾期及經重組資產

(i) 逾期客戶貸款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總額	佔客戶貸款 總額之 百分比	總額	佔客戶貸款 總額之 百分比
	美元		美元	
客戶貸款總額之本金或利息有逾期：				
-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69,236	0.02%	149,077	0.04%
-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430,780	0.11%	60,753	0.02%
- 一年以上	867,235	0.22%	3,894,589	1.08%
	<u>1,367,251</u>	0.35%	<u>4,104,419</u>	1.14%
就逾期貸款的有抵押部份所持有的抵押品的現行市價	<u>737,196</u>		<u>412,169</u>	
逾期貸款有抵押部份	<u>643,230</u>		<u>330,830</u>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續)

(d) 逾期及經重組資產 (續)

(i) 逾期客戶貸款 (續)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總額 美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之 百分比	總額 美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之 百分比
逾期貸款無抵押部份	<u>724,021</u>		<u>3,773,589</u>	
逾期貸款之個別減值 準備	<u>748,534</u>		<u>3,741,642</u>	

有指定還款期之貸款，當貸款之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並於財政年度結束日仍未償還，則應列作逾期處理。分期付款償還貸款，當貸款之分期付款已逾期，並在財政年度結束日仍未償還，則應列作逾期處理。即期支付貸款，在借款人收到償還要求但並無根據要求通知還款及／或在貸款已持續超出已知會借款人的批准的限額，而超出已知會借款人所核准限額的時限比貸款逾期的時間更長時，亦應列作逾期處理。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續)

(d) 逾期及經重組資產(續)

(ii) 經重組客戶貸款

經重組貸款是指由於借款人財政狀況轉壞或無法按原定還款期還款，而被重定還款期的或重新議定的客戶貸款，而經修訂的還款計劃對於本公司屬非商業條款。經重組客戶貸款乃扣除隨後逾期超過三個月的任何貸款入賬，並於附註 d(i)呈列為逾期客戶貸款。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經重組客戶貸款之金額並不屬重大。

(iii)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逾期貸款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逾期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iv) 經重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經重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v) 其他逾期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逾期三個月以上之其他資產。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續)

(d) 逾期及經重組資產(續)

(vi) 按地理區域分析之客戶貸款

	二零一四年				
	客戶貸款 總額 美元	逾期客戶 貸款 美元	減值客戶 貸款(個別 釐定) 美元	個別評估 貸款減值 準備 美元	整體評估 貸款減值 準備 美元
香港	372,018,744	807,072	938,334	583,203	724,348
其他	14,100,759	560,178	653,572	332,297	53,226
	<u>386,119,503</u>	<u>1,367,250</u>	<u>1,591,906</u>	<u>915,500</u>	<u>777,574</u>
	二零一三年				
	客戶貸款 總額 美元	逾期客戶 貸款 美元	減值客戶 貸款(個別 釐定) 美元	個別評估 貸款減值 準備 美元	整體評估 貸款減值 準備 美元
香港	342,185,724	1,413,915	2,344,415	1,623,398	786,024
其他	18,316,465	2,690,505	2,814,441	2,575,460	78,252
	<u>360,502,189</u>	<u>4,104,420</u>	<u>5,158,856</u>	<u>4,198,858</u>	<u>864,276</u>

以上地理區域分析乃按交易對手之所在地，並已顧及轉移風險因素。一般而言，若貸款之擔保人所處地區與交易對手不同，則風險轉移至擔保人的所在地區。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續)

(e) 跨境債權

跨境債權資料是資產負債表上呈示考慮了風險轉移後按交易另一方所在地計算的風險。由與交易方不同的國家的一方作出擔保的債權風險將轉至擔保方的國家賬項中。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分行的債權風險則轉至其總部所在國家的賬項中。轉移風險後達總跨境債權百分之十或以上的個別國家或地區債權如下：

	二零一四年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美元	其他 美元	總額 美元
香港以外之亞太地區	3,752,151	14,242,604	17,994,755
- 中國	-	11,365,144	11,365,144
- 日本	3,629,966	2,699,787	6,329,753
- 台灣	122,185	-	122,185
其他	-	346,824	346,824
	<u> </u>	<u> </u>	<u> </u>
	二零一三年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美元	其他 美元	總額 美元
香港以外之亞太地區	4,635,905	17,034,655	21,670,560
- 中國	-	11,754,658	11,754,658
- 日本	2,579,499	3,838,038	6,417,537
- 台灣	2,056,406	1,208,606	3,265,012
其他	-	1,779,084	1,779,084
	<u> </u>	<u> </u>	<u> </u>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續)

(f) 收回資產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收回資產	<u>10,153</u>	<u>54</u>

(g) 國內非銀行類客戶風險

國內非銀行類客戶風險分析，是按金管局定義分類之非銀行類交易對手及有直接風險類別。

	二零一四年			
	資產 負債表內 風險 美元	資產 負債表外 風險 美元	總額 美元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美元
國內機構 貸予國外之公司及個人 而用於國內之信貸	1,933,542	-	1,933,542	-
	<u>68,817,239</u>	<u>2,433,216</u>	<u>71,250,455</u>	<u>707,791</u>
	<u>70,750,781</u>	<u>2,433,216</u>	<u>73,183,997</u>	<u>707,791</u>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續)

(g) 國內非銀行類客戶風險(續)

	二零一三年			
	資產 負債表內 風險 美元	資產 負債表外 風險 美元	總額 美元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美元
國內機構	796,104	-	796,104	-
貸予國外之公司及個人 而用於國內之信貸	<u>80,679,977</u>	<u>260,080</u>	<u>80,940,057</u>	<u>3,919,991</u>
	<u>81,476,081</u>	<u>260,080</u>	<u>81,736,161</u>	<u>3,919,991</u>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續)

(h) 分項資料

(i) 按區域劃分

本公司業務全部在香港。

(ii) 按業務劃分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除稅前 溢利 美元	總資產 美元	除稅前 溢利 美元	總資產 美元
商業融資業務	8,194,933	388,593,999	11,516,892	359,446,551
投資	(713,104)	10,339,360	(724,650)	10,336,778
其他	8,030	191,753	8,681	208,275
	<u>7,489,859</u>	<u>399,125,112</u>	<u>10,800,923</u>	<u>369,991,604</u>
無註明業務類別之 收入／資產	<u>(754,864)</u>	<u>46,968,935</u>	<u>(1,074,270)</u>	<u>43,023,923</u>
	<u>6,734,995</u>	<u>446,094,047</u>	<u>9,726,653</u>	<u>413,015,527</u>

商業融資業務包括接受存款，提供貸款及其他國際銀行業務。

投資業務包括投資於有股息收益之股票及有利息收益之債務證券。

其他業務包括船舶融資及僱員貸款計劃。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續)

(i) 信貸風險管理的額外披露

(i) 資本規定

於報告期結束日，按基本（信貸風險）計算法計算的各類風險資本規定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的資本規定總額	379,247,703	347,911,723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的資本規定總額	1,506,318	890,089
	<u>380,754,021</u>	<u>348,801,812</u>

(ii) 資本要求

於報告期結束日，按基本指標計算法計算營運風險的資本要求如下：

	二零一四年 美元	二零一三年 美元
營運風險的資本要求	<u>2,696,047</u>	<u>2,737,922</u>

(iii) 市場風險

本公司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第 22(1)條所規定，並得到金管局豁免就《銀行業（資本）規則》第 17 條關於市場風險之計算。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續)

(j) 企業管治

本公司承諾實施優良企業管治，並於本年度一直遵照金管局所發出之監管政策手冊《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企業管治》之法定指引。

董事委員會

除了每季舉行董事會會議外，本公司已成立信貸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營運風險管理團隊及審核委員會。

(i) *董事會季會*

董事會至少每季舉行董事會會議，討論公司之行政及財務；成員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

(ii) *信貸委員會*

信貸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策劃及制訂管理信貸風險，並執行及維持公司之整體信貸風險，參予有關審閱及批准大型借貸活動。成員包括行政總裁/董事總經理、信貸部主管及市場業務部主管。

(iii)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策劃及管理本公司有關資產負債表結構、市場風險、資金及流動資金管理之整體風險管理組織，並向董事會提議政策；成員包括董事、司庫部主管及會計部主管。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續)

(j) 企業管治(續)

(iv) 營運風險管理團隊

營運風險指因缺乏或失誤之內部程序、人員、系統及外部事件而造成意料之外的虧損之風險。二零一零年初，本公司已改善營運風險管理架構並確保營運風險貫徹地及全面地被識別、監控及滙報達致預防及避免營運虧損。

營運風險管理團隊建立並定期協助董事會透過執行各類管理工具包括合規監控自我評估操作、工作流程及風險矩陣之更新、主要風險事項之記錄及指標、內部審計、保有持續業務計劃及有關保險合約確保落實有關措施。營運風險評估報告是定期提交董事會審閱。

(v)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與高級管理層、內部審核主管、法規遵行部主管定期舉行會議，評估審核範圍及性質，確保有效之內部監控及符合指引，並研討及確定本公司已執行核數師之全部建議；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內部審核主管、法規遵行部主管及所有列席之執行董事。

(k)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

本公司薪酬政策乃根據業務需要及行內慣例而制訂，以維持合理及具競爭力之薪酬福利。同時以促進有效的風險管理為原則，旨在鼓勵僱員支持公司達致業務目標，維持長期財政穩健，以及公司在風險承擔、風險管理架構等方面的工作。

按照金管局發出的監管政策手冊CG-5《穩健的薪酬制度指引》，本公司已檢討並修訂對本公司僱員的薪酬政策，當中包括重新評估應用於薪酬組合、績效薪酬機制和最終所發放報酬的釐定原則。

本公司會考慮規模和性質與本公司相若之機構向其董事支付之袍金、各董事之工作量及彼等所承擔之責任等因素，以釐定向非執行董事支付之袍金。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續)

(k)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續)

由母公司 ORIX Corporation, Japan (「ORIX」) 借調之外籍人士，其董事薪酬福利是由 ORIX 決定及審議。在決定董事薪酬福利時，本公司會考慮以下因素：

- 業務需要及經濟環境；
- 勞工市場之薪酬福利；
- 董事工作量及承擔之責任；
- 從工作表現評估過程而釐定董事之個人及對公司之整體貢獻；及
- 挽留人才之考慮與個人之潛能。

任何董事均不會參與決定其個人之薪酬。

董事會每年審議所有本地薪酬福利僱員。本地僱員的薪酬組合包含固定薪酬和浮動薪酬，兩者之間的合適比例因應僱員的職級、職務、職責，以及其在本公司內所進行的業務等而有所不同。

固定薪酬乃指僱員的年薪（包括年終薪金），而浮動薪酬則根據僱員的工作表現而發放，使其所獲得的報酬更能配合風險和較長期的價值創造。浮動薪酬直接與工作表現掛鈎，所以若在量化或其他工作績效指標的表現欠佳時，均會導致浮動薪酬的減少或取消。

薪酬委員會在釐定本地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時所考慮的因素，包括個人工作表現、相關分處和部門的業績表現以及本公司整體的業務目的和目標。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續)

(k)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續)

關於本公司董事及本地高層管理人員薪酬總額之資料呈列如下：

(i) 本財政年度之薪酬金額 (以固定薪金及浮動薪酬，以及受薪人數劃分)；

固定薪酬 美元	浮動薪酬 美元	受薪人數
1,360,294	411,960	14

(ii) 本財政年度並沒有延付薪酬；

(iii) 本財政年度並無任何高層管理人員獲發新聘簽約金或解僱金。

本公司將會密切留意勞工市場，尤其是金融服務界別的最新發展，並在必要時檢討及改善薪酬及績效報酬政策，藉此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以保留人才。

遵從《銀行業（披露）規則》

本公司須遵從由香港金融管理局發出之《銀行業（披露）規則》，該規則對認可機構之公開披露如收益表、事務狀況及資本充足訂下最低標準。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已全面遵從《銀行業（披露）規則》所適用之披露規定。

獨立核數師報告致歐力士(亞洲)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一至六十六頁歐力士(亞洲)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的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收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的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財務報表，以令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是按照香港新《公司條例》(第 622 章)附表 11 第 80 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致歐力士(亞洲)有限公司全體股東(續)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

如中英文本有所歧異，概以英文本為準。